

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华 MSCI 中国 A 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8 年 10 月 30 日

一、公告基本信息

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，上述机构将自 2018 年 10 月 30 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的新华 MSCI 中国 A 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认购代码：512923、申赎代码：512921；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。

从 2018 年 10 月 30 日起，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、认购、申购、赎回业务，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重要提示

1. 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、认购、申购、赎回业务时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。

2.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（www.ncfund.com.cn）的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以及相关业务公告。

3.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

(1)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48

网址：www.cs.ecitic.com

(2) 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48

网址：www.zxzqsd.com.cn

(3)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19-8866

网址：www.ncfund.com.cn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，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，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，慎重考虑、谨慎决策，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，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，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！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30日